证券代码：601111　　证券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3-042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061,452,503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061,452,503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7月17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国国航"）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一）核准情况

2022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50号），批复核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357,444,555股新股（含本数），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股份发行与登记情况

公司已于2023年1月向22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5,977,653股（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并于2023年1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非公开发行各发行对象及配售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锁定期（月）
1	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614,525,150	18
2	UBS AG	218,212,290	6
3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167,597,765	6
4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7,039,106	6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480,448	6
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100,558	6
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497,206	6
8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财富朱雀鸿盈一号资产管理产品	33,519,553	6
9	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519,553	6
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284,916	6
11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8,491,620	6
1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79,888	6
13	宁波信达华建投资有限公司	27,932,960	6
1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932,960	6
15	WT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932,960	6
16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7,932,960	6
17	珠海煦远诺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32,960	6
1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	27,932,960	6
1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型投资账户	27,932,960	6
20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赢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27,932,960	6
21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险万能	27,932,960	6
22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32,960	6
合计		1,675,977,653	-

（三）锁定期安排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除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余21家发行对象合计获配的1,061,452,503股，该部分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股份1,675,977,653股，总股本变更为16,200,792,838股，本次限售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55%。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动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21名股东在公司非公开发行时承诺，其认购的股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解除限售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对股东违规担保情况

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该限售股份持有人的违规担保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中国国航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保荐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中国国航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保荐人认为：

中国国航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数量及上市流通的时间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均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国航对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中国国航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061,452,503股，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6.55%；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7月17日（确定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3、本次解除限售股股东数量为21名，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UBS AG	218,212,290	1.35	218,212,290	0
2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167,597,765	1.03	167,597,765	0
3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7,039,106	0.41	67,039,106	0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480,448	0.41	66,480,448	0
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100,558	0.36	58,100,558	0
6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497,206	0.31	49,497,206	0
7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财富朱雀鸿盈一号资产管理产品	33,519,553	0.21	33,519,553	0
8	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519,553	0.21	33,519,553	0
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284,916	0.19	31,284,916	0
10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8,491,620	0.18	28,491,620	0
1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79,888	0.18	28,379,888	0
12	宁波信达华建投资有限公司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1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14	WT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15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16	珠海煦远诺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1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1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型投资账户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19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安赢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20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险万能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21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32,960	0.17	27,932,960	0
合计		1,061,452,503	6.55	1,061,452,503	0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型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	1,675,977,653	-1,061,452,503	614,525,15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	14,524,815,185	1,061,452,503	15,586,267,688
股份合计	16,200,792,838	0	16,200,792,838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5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78,862,68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8,862,68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7月17日。（因2023年7月15日、2023年7月16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308号"文批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89号"文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4,001万股，并于2022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由360,000,000股增加至400,010,000股，其中限售股为36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为40,010,000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13名股东共计持有78,862,680股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限售股将于2023年7月17日（因2023年7月15日、2023年7月16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股东刘建荣、彭燕、何伟国、花佳音、秦华、杭州胜辉永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胜辉永晨"）、徐海帆、邵邡、王娟、陈秋芸、许晓天、孔峰、钱晟磊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本人/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二）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条件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认为：宝立食品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股东承诺或安排；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或安排；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78,862,680股，均为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无战略配售股份；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7月17日（因2023年7月15日、2023年7月16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三）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刘建荣	12,915,000	3.23%	12,915,000	0
2	彭燕	10,614,960	2.65%	10,614,960	0
3	何伟国	9,389,880	2.35%	9,389,880	0
4	花佳音	9,311,040	2.33%	9,311,040	0
5	秦华	9,000,000	2.25%	9,000,000	0
6	胜辉永晨	7,193,160	1.80%	7,193,160	0
7	徐海帆	5,754,240	1.44%	5,754,240	0
8	邵邡	4,176,000	1.04%	4,176,000	0
9	王娟	3,600,000	0.90%	3,600,000	0
10	陈秋芸	3,165,120	0.79%	3,165,120	0
11	许晓天	1,800,000	0.45%	1,800,000	0
12	孔峰	1,080,000	0.27%	1,080,000	0
13	钱晟磊	863,280	0.22%	863,280	0
合计		78,862,680	19.72%	78,862,680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首发限售股	78,862,680
合计		78,862,68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0,000,000	-78,862,680	281,137,32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0,010,000	78,862,680	118,872,680
股份合计	400,010,000	-	400,010,000

七、上网公告文件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7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到17,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6,723.61万元到7,723.61万元，同比增加72.48%到83.26%。

公司预计2023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500万元到11,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378.03万元到3,378.03万元，同比增加29.28%到41.5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到17,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6,723.61万元到7,723.61万元，同比增加72.48%到83.26%。

预计2023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500万元到11,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378.03万元到3,378.03万元，同比增加29.28%到41.59%。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上年同期，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276.3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121.97万元。

（二）每股收益：0.2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公司一直聚焦研发领域的创新，把握产品创新驱动因素，持之以恒地为餐饮企业、食品工业企业与家庭消费者提供高品质全方位的风味及产品解决方案，加之社会经济平稳运行，市场消费场景逐步恢复等外部因素推动，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为下游客户和居民消费市场提供了品质服务和优质产品，品牌效应稳步提升，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各渠道营业收入均实现正向成长，从而带动公司净利润增长。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公司共有两处自有房屋建筑坐落于上海市轨道交通12号线西延伸项目征迁范围内，分别为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沈砖公路5398弄3-4号楼及5-6号楼，报告期内公司因收到上述房屋征收补偿款而导致净利润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6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308号"文批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89号"文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4,001万股，发行价格为10.05元/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210.0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512.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34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于2022年7月12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宁波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拟投入"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0,199.20万元及专户利息（实际金额以变更实施时银行结算余额为准）变更至新项目"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100,000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使用，募投项目变更后项目实施主体为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宝莘"）。2023年5月15日，公司与山东宝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及国泰君安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09270810501	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该账户已于2023年5月29日注销【注】
2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70070122000502375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3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	03004989634	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该账户已于2023年5月29日注销【注】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49520910601	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100,000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存续【注】

注：序号1、3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已变更为"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100,000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本次变更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宁波银行上海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于近期办理完毕"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0070122000502375）的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完成后，公司连同国泰君安与宁波银行上海分行就前述募集资金专户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3-074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委托理财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 2023年第二季度委托理财发生金额：6,000万元；

● 截至2023年第二季度末委托理财余额：0元；

●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14天、6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和2023年1月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使用临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预计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等，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临时闲置流动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

2023年第二季度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为6,000万元。截至2023年第二季度末，公司委托理财的余额为0元。

（三）资金来源

2023年第二季度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临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本季度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截止2023年6月30日是否到期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281	3,000	2.75%	13.75	60	是	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266	3,000	2.30%	2.68	14	是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合计	—	—	6,000	—	16.43	—		—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和2023年1月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使用临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余额）的闲置流动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一般不超过3个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委托理财的风险分析

公司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等，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二）委托理财的风控措施

1、公司为防范市场、流动性、信用、操作、法律、内部控制等风险，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九州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

2、根据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规定，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应当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以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公司资金管理总部指定专人负责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第一，建立健全台账和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第二，定期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4、公司通过与银行等合格金融机构的日常业务往来，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动态变化，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也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使用临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购买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临时闲置流动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资金委托理财预计的议案》。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3-075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优先股全部赎回及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代码：360039

● 优先股简称：九州优1

● 优先股最后交易日：2023年7月13日（星期四）

● 优先股赎回登记日：2023年7月14日（星期五）

● 优先股停牌起始日：2023年7月14日（星期五）

● 赎回优先股股份注销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 优先股赎回款发放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 优先股终止挂牌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通"或"公司"）于2020年7月完成非公开发行第一期优先股1,200万股，2020年8月21日起公司第一期优先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优先股代码为360039，优先股简称为"九州优1"。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赎回信息如下：

一、本次优先股赎回履行的程序

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等，授权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批准以及市场情况，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2023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赎回第一期优先股的议案》，同意本次赎回事项。（详见公司公告：临2023-066）。

二、本次优先股赎回方案

（一）有关日期

优先股最后交易日：2023年7月13日（星期四）

优先股赎回登记日：2023年7月14日（星期五）

优先股停牌起始日：2023年7月14日（星期五）

赎回优先股股份注销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优先股赎回款发放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优先股终止挂牌日：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二）赎回规模

公司本次拟全额赎回第一期发行的1,200万股优先股，涉及票面金额合计12亿元。

（三）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赎回的价格为优先股票面金额加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付优先股股息。

（四）赎回时间

2023年第一期优先股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3年7月17日。

三、本次优先股停牌的提示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申请2023年7月14日对"九州优1"停牌。

四、本次优先股终止挂牌

根据本次优先股赎回工作安排，"九州优1"将于2023年7月17日起终止挂牌。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赎回款由公司自行直接发放。

（二）本次赎回的优先股在优先股股东证券账户中直接记减，赎回后，"九州优1"股数为0。

（三）如在股份记减当日，因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优先股股东所持优先股发生司法冻结或质押的情况，且账户中正常股份数量小于应计减股份数量，导致股份记减失败的，该账户持有的优先股不再参与本次赎回。

六、咨询方式

关于本次优先股赎回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27-84683017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3-073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包括广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上海九州通医疗器械供应链有限公司等26家控股子公司（含宁夏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内蒙古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等12家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州通集团"）6月新增担保金额合计168,900.00万元，同时解除担保金额合计165,400.00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2,203,424.00万元，主要为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不含控股子公司对九州通集团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2023年6月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新增的担保金额为138,900.00万元，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1日和2023年1月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及《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办理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及其他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下属企业2023年度拟为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上海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等127家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机构申请授信或开展其他业务时提供担保，担保可在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退出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被担保人包括但不限于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机构申请授信或办理其他业务的下属企业（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子公司）。（实际融资及担保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而定，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118、临2023-001）

公司按照上述已履行决策程序审议的相关担保事项范围，并执行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担保事项的新规定，确定公司的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担保金额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担保；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的担保等。

（二）本次担保额度调剂的情况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在保持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将九州通集团、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九州通"）的担保额度调剂到海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九州通"）、安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阳九州通"），河南九州通、海南九州通和安阳九州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河南九州通和安阳九州通的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海南九州通的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方	已审批担保额度（万元）	已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未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调剂额度（万元）	调剂后可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九州通集团	3,000,000.00	182,688.00	2,817,312.00	-1,500.00	2,815,812.00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海南九州通	6,500.00	3,000.00	3,500.00	1,500.00	5,000.00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河南九州通	220,000.00	162,600.00	57,400.00	-1,000.00	56,400.00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安阳九州通	6,000.00	6,000.00	0.00	1,000.00	1,000.00

（三）本次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3年6月，因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融资综合授信等事项，公司合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168,900.00万元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19家控股子公司（包含12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138,90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7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30,000.00万元。2023年6月，公司解除担保金额为165,400.00万元。

2023年6月，公司共计为26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详细信息（包括担保人、被担保人、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债权人等）见下表：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月)	债权人(银行)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城支行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九州通合和康乐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	12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九州通医疗器械供应链有限公司	12,000.00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九州通医疗器械供应链有限公司	5,000.00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濮阳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800.00	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祥盛街支行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九州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花园支行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临汾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分行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